

## 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
承辦人：陳晨昕

電話：05-5522808

傳真：

電子信箱：ylhg20788@mail.yunlin.gov.tw

受文者：長榮大學(社會工作學系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府社幼一字第11326330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府社會處徵選社工助理3名，惠請貴校推薦人選並周知本徵才公告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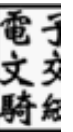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行政院「強化社會安全網第二期計畫(110-114年)」及衛生福利部112年10月26日衛部救字第112136337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強化社會工作系所學生對前揭計畫之認識，衛生福利部規劃自111年起各縣市政府可聘用國內大專校院社會工作系所，大學部4年級以上或研究所在學學生，擔任兼職助理，最長一年，協助辦理各項社會工作相關事項，以增進其職場見習與實務體驗。
- 三、旨揭社工助理雇用條件如下：
  - (一)大專校院社工相關系所大學部4年級以上或研究所在學學生。
  - (二)工時每次上班至少4小時，每月至少60小時，時薪為新臺

長榮大學



人文社會學院

1130007685



幣220元整（依衛福部規定辦理）。工時上限、休假、勞健保等勞動條件，遵循勞動基準法「僱用部分時間工作勞工應行注意事項」等勞動相關法規。

(三)本案徵選社工助理3名，工作地點為本府斗南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、斗六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及虎尾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。

四、惠請貴校協助於113年6月7日前推薦人選並協助周知本徵才公告(網址：[https://www.yunlin.gov.tw/News\\_Content.aspx?n=1249&s=453841](https://www.yunlin.gov.tw/News_Content.aspx?n=1249&s=453841))。

五、符合前開條件且有意願者請檢附(1)推薦函、(2)受推薦者履歷表(格式不拘)、(3)身分證正反面影本(可註明-僅供身分查驗用)、(4)學生證正反面影本或在學證明影本(學生證應蓋有112學年度下學期註冊章)。以紙本郵寄送(依郵戳為憑)雲林縣斗六市府文路22號(社會處婦幼及少年福利科)，收件人陳晨昕社工督導，電話05-5522808；本府將擇期辦理面試。

正本：國立中正大學(社會福利學系)、長榮大學(社會工作學系)、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(社會工作系)、大同技術學院(社會工作與服務管理系)、南華大學(應用社會學系社會工作組)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(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系)、東海大學(社會工作學系)、靜宜大學(社會工作與兒童少年福利學系)、中山醫學大學(醫學社會暨社會工作學系)、亞洲大學(社會工作學系)、朝陽科技大學(社會工作系)

副本：本府社會處

